

广西科技大学教务处文件

科大教务发〔2021〕122号

关于开展2022年度校级规划教材 建设立项工作的通知

校属各教学单位：

为加强我校教材建设工作，推进、深化专业建设和课程改革，根据《广西科技大学教材管理细则》（科大教发〔2021〕12号），启动我校2022年度校级规划教材建设立项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（一）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有机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传统、法治意识和国家安全、民族团结以及生态文明教育，努力构建中国特色、融通中外的概念范畴、理论范式和话语体系，防范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的影响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，努力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(二) 以立德树人为导向，坚持正面教育。教材是育人育才的重要载体，要提升教材的政治性、思想性、科学性、民族性、时代性。教材内容要适合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特点，坚持正面引导，坚持正确的价值导向和政治立场。

二、立项原则

(一) 贯彻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教材指南》《“党的领导”相关内容进大中小学课程教材指南》精神，按照课程分类，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“党的领导”相关内容进课程教材，做到科学编排、有机融入、系统展开，实现全覆盖。

(二) 坚持理论联系实际，立足广西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人才培养目标，瞄准国家及自治区重大战略和学科前沿发展方向，充分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，反映相关学科教学和科研最新进展，反映经济社会和科技发展对人才培养提出的新要求，全面准确阐述学科专业的基本理论、基础知识、基本方法和学术体系。选文篇目内容积极向上、导向正确，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正面，有良好的社会形象。

(三) 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。结构严谨、逻辑性强、体系完备，能反映教学内容的内在联系、发展规律及学科专业特有的思维方式。体现创新性和学科特色，富有启发性，有利于激发学习兴趣及创新潜能。

(四) 改革创新，促进发展原则。立项建设教材应反映学科前沿或填补学科空白，反映我校学科与专业优势、特色，适应新

工科、新文科、新医科人才培养要求，体现新工科、新文科、新医科教学改革和课程建设最新成果，突出教材的实用性和前瞻性；体现创新创业教育要求，为促进学生知识、能力、素养等各方面协调发展创造有利条件。

（五）形式多样，合理配置。提高教材的适用性，满足学习者个性化、自主化和实践性要求，适应现代信息技术手段的要求，促进教师更新教学观念、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，促进优秀教学资源有机整合与合理利用。

（六）编排科学合理，符合学术规范。遵守知识产权保护等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，不得有民族、地域、性别、职业、年龄歧视等内容，不得有商业广告或变相商业广告。

三、申报范围

申报立项建设教材所对应的课程，必须为我校本专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（2021 版）中明确列出的课程，分为新编教材和修订教材 2 类。教材载体形式不限，鼓励教师编写立体化教材。

四、教材编写人员条件

教材编写人员应符合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政治立场坚定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具有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，坚持正确的国家观、民族观、历史观、文化观、宗教观，没有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。

(二) 学术功底扎实，学术水平高，学风严谨，一般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。熟悉高等教育教学实际，了解人才培养规律。了解教材编写工作，文字表达能力强。有丰富的教学、科研经验，新兴学科、紧缺专业可适当放宽要求。

(三) 遵纪守法，有良好的思想品德、社会形象和师德师风。

(四) 有足够时间和精力从事教材编写修订工作。

五、教材主编条件

主编除具备以上教材编写人员条件外，还须符合以下条件：

(一) 坚持正确的学术导向，政治敏锐性强，能够辨别并抵制各种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，自觉运用中国特色话语体系。

(二)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在本学科有深入研究和较高造诣，或是全区知名专家、学术领军人物，在相关教材或学科教学方面取得有影响的研究成果，熟悉教材编写工作，有丰富的教材编写经验。

六、申报程序及要求

(一) 新编教材主编必须主讲对应课程 2 轮以上，完成教材编写的前期积累，撰写好教材目录、章节内容概要等；修订教材的前版应已使用 3 年以上，应认真整理好前版教材的问题和不足，提出具体修订方案，同时提供 1 册前版教材。

新编、修订教材须在发文公布后 1 年内完成出版、再版。

(二) 各教学单位要组织教师认真研究、论证，确定规划教材的选题，填写好《2022 年校级规划教材建设立项申请书》（附件 1）、《2022 年校级规划教材建设立项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）。

(二) 各教学单位分管教学副院长、党委(党总支)书记根据本单位教材建设规划,对本次立项申请组织初审并签署推荐意见。

(三) 各教学单位教学秘书于2021年12月6日前将《2022年校级规划教材建设立项申请书》《2022年校级规划教材建设立项汇总表》电子版和纸质版提交至教务处教材科。

(四) 立项申请经学校教材委员会评审,评审结果公示无异议后发文公布。

七、立项教材资助办法

学校对立项教材进行资助,资助分为出版资助和编写资助两类。

(一) 教材出版资助:重点立项教材每部资助15000元,一般立项教材每部资助10000元。我校教师主编并出版国家级规划教材予以全额资助。

立项教材在出版时提交教材出版合同(一式两份)、广西科技大学教材出版资助审批表、发票,经教务处审核后予以资助。

(二) 教材编写资助:获准立项项目可获得教材编写资助,资助额度不超过2000元。编写资助限用于购买纸张、审稿、教材编写过程中的资料搜集等。

(三) 凡由学校资助出版的教材,该教材在前言或后记中必须有“广西科技大学教材建设基金资助出版”字样。

其它未尽事宜请联系教务处教材科,联系人:郑立文,电话0772-2686211。

- 附件： 1.2022 年校级规划教材建设立项申请书
2.2022 年校级规划教材建设立项汇总表
3.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教材指南
4.“党的领导”相关内容进大中小学课程教材指南

教务处

2021 年 11 月 4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西科技大学教务处

2021 年 11 月 5 日印发
